

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



	类别	建议
1	名称	肇庆市鼎湖区桂城街道粮食种植面积测绘服务采购需求书
2	项目业主情况	1、项目业主名称：肇庆市鼎湖区人民政府桂城街道办事处； 2、地址：桂城街道新广路 246 号 3、联系电话：0758-2695288 4、联系人：温先生
3	中介服务名称	粮食种植面积测绘服务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，在法律上、财务上独立，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机构，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选取范围； 2. 具有测绘乙级或以上资质(测绘资质专业范围包含：工程测量)； 3. 服务机构需进驻广东省网上中介超市； 4. 需要回避的机构：无 5.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：无
5	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	为准确摸清鼎湖桂城街道粮食种植面积，要求中选的服务机构提供上述种植面积测绘工作。
6	合同履行地点	1. 提供服务的时间：项目结束及服务机构提

	和方式	<p>供合格的成果文件止；</p> <p>2. 提供服务的地点：鼎湖区桂城街道。</p> <p>3. 提供服务的方式：在项目业主指定地点提供服务，现场勘察以及获取测绘资料。</p>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<p>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；</p> <p>2. 报价方式：报下浮率(0%-90%)；</p> <p>3. 计价标准：参考《测绘工程产品价格》(国测财字【2002】3号)文件标准计费，结合市场调整价收取此次服务金额，最高限价暂定为1.68万元。</p>
8	服务时间	<p>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签订盖章后生效。委托人或其他相关当事人向测绘机构提供所需测绘资料，测绘机构收到委托人或其他相关当事人提供的全部测绘资料后，30个工作日内完成委托人委托的面积测绘工作，并向委托人提交《测绘报告》。若延长或提前完成测绘工作，委托人与测绘机构双方另行协商。</p>
9	验收	<p>1. 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；</p> <p>2. 验收程序：双方共同验收；</p> <p>3. 验收标准：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。</p>

		<p>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、验收不合格的处理(整改、重新制作、不再履行合同、解除合同、支付违约金、赔偿采购人损失、依法宣告合同无效、依法撤销合同等)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。</p>
10	结算方式	<p>项目业主在收到本项目《测绘报告》后,服务机构提供等额发票及申款函,具体按双方签订的合同支付合同金额。</p>
11	违约责任	<p>1. 合同当事人双方如一方违反采购合同,应向对方支付违约金,违约金按测绘服务费用的5%支付。</p> <p>2. 测绘委托合同当事人因不可抗力无法履行测绘合同的,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,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,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。</p>
12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	<p>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,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,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</p> <p>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争议时,首先应经双方友好协商解决。若协商不成,则提交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解决。</p>

13	备注	<p>1.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；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</p> <p>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(即表格中的序号 1-12)。</p> <p>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</p>
----	----	---